

深圳市希科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通知的方式和时间：2018年2月9日，以专人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

2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2月23日上午10:00
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1001号南山智园C2栋12层公司会议室

4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

5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6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军

7.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0人。

二、会议表决案的基本情况和表决情况

经审议，会以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：

议案内容：由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，董事会拟提名刘军（连任）、王燕（连任）、程群峰（连任）、徐春（连任）、李亮（连任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。任期 3 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第一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上述人员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，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：无

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的《深圳市希科普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希科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2 月 27 日